

模拟试卷(一)参考答案及详细解析

答案速查

一、单项选择题

1. D	2. A	3. A	4. A	5. B
6. B	7. A	8. D	9. C	10. B
11. D	12. B	13. A	14. D	15. D
16. C	17. A	18. A	19. D	20. C
21. D	22. B	23. B	24. C	25. D
26. A				

二、多项选择题

1. BC	2. AC	3. ABC	4. ACD	5. ACD
6. ABC	7. AB	8. CD	9. ACD	10. ABD
11. AD	12. BCD	13. BCD	14. ABC	15. ACD
16. ACD				

详细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 D 【解析】** 国家征税的依据是政治权力，而非经济权力；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并不是指税法没有规定纳税人的权利，而是纳税人的权利是建立在其纳税义务的基础之上；税法是引起税收法律关系的前提条件，但税法本身并不能产生具体的税收法律关系。
- A 【解析】** 双重居民身份下最终居民身份判定标准的先后顺序为：永久性住所、重要利益中心、习惯性居处、国籍。
- A 【解析】** 根据“免抵退”的计算方法，当期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 $500 \times 6.3 \times (13\% - 9\%) = 126$ (万元)，应纳税额 = $350 \times 13\% - (340 - 126) = -168.5$ (万元)，即期末留抵税额为 168.5 万元，免抵退税额 = $500 \times 6.3 \times 9\% = 283.5$ (万元)，应退税额为 168.5 万元。
- A 【解析】** 选项 B，为销售行为，而非视同销售；选项 C，属于将外购货物用于职工福利，属于不得抵扣进项税额行为，而不是视同销售行为；选项 D，属于将购进货物用于应税服务，提供的应税服务属于销售行为，而非视同销售。
- B 【解析】** 试点纳税人购进农产品直接销售时，当期允许抵扣农产品进项税额 = 当期销售农产品数量 $\div (1 - \text{损耗率}) \times \text{农产品平均购买单价} \times 9\% \div (1 + 9\%) = 80 \div (1 - 5\%) \times 6 \times 9\% \div (1 + 9\%) = 41.72$ (万元)。
- B 【解析】** 选项 A，卷烟在生产环节、进口环节、委托加工环节和批发环节缴纳消费税，零售环节不缴纳消费税；选项 C，普通护肤品不属于应税消费品，不征收消费税；选项 D，外国政府、国际组织无偿援助的进口物资和设备属于增值税免税项目。
- A 【解析】** 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 = $10 \times [2.5 \times (1 + 50\%) + 150 \div 10000] \div (1 - 56\%) = 85.57$ (万元)；进

口消费税 = $85.57 \times 56\% + 150 \times 10 \div 10\,000 = 48.07$ (万元)。

【思路点拨】 此处可以验算, 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 = 关税完税价格 + 关税 + 消费税 = $2.5 \times (1 + 50\%) \times 10 + 48.07 = 85.57$ (万元), 和前面计算的消费税组成计税价格相等, 说明计算正确。

8. D **【解析】** 选项 A, 金银首饰在零售环节征收消费税, 生产环节销售不征收消费税; 选项 B, 对于酒类应税消费品而言, 除了从葡萄酒生产企业购进、进口葡萄酒连续生产应税葡萄酒准予扣除所耗用应税葡萄酒已纳消费税税款外, 其他的酒类不得扣除已纳消费税; 选项 C, 对于成品油而言, 外购已税汽油、柴油、石脑油、燃料油、润滑油为原料连续生产的应税成品油准予扣除已纳消费税, 其他的情形不允许扣除。
9. C **【解析】** 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为纳税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消费税税额, 不包括滞纳金和罚款。该企业当月应补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 $(18.4 + 22.95) \times (7\% + 3\% + 2\%) = 4.96$ (万元)。
10. B **【解析】** 一个纳税年度内, 居民企业转让技术所得不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 免征企业所得税; 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 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其中减半征收是按照 25% 的税率、而非 15% 的税率减半征收。应纳企业所得税 = $(1\,800 - 480 - 500) \times 50\% \times 25\% = 102.5$ (万元)。
11. D **【解析】** 当年借款期限为 3.1~12.31, 借款时间为 10 个月, 可以扣除的利息费用 = $800 \times 6\% \times 10/12 = 40$ (万元); 利息费用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 $56 - 40 = 16$ (万元)。
12. B **【解析】** 选项 A, 设备的日常修理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选项 C, 推倒重置房屋的建造支出应并入重置后的固定资产计税成本, 计提折旧; 选项 D, 自有房屋的改建支出, 如果尚未提足折旧, 需要计入资产计税基础, 重新确定资产折旧金额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13. A **【解析】** 选项 B, 非独生子女, 由其与兄弟姐妹分摊每月 2 000 元的扣除额度, 每人分摊的额度最高不得超过每月 1 000 元, 可以由赡养人均摊或者约定分摊, 也可以由被赡养人指定分摊; 选项 C, 赡养老人支出, 不考虑所赡养的老人人数; 选项 D, 被赡养人是指年满 60 岁的父母(包括生父母、继父母、养父母), 以及子女均已去世的年满 60 周岁的祖父母、外祖父母。
14. D **【解析】** 季度奖应并入当月工资, 按照“工资薪金所得”缴纳个税; 剧本使用费按照“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缴纳个税。当月应预扣预缴的个税 = $(5\,000 \text{ 工资} + 8\,000 \text{ 奖金} - 5\,000 \text{ 基本费用} - 2\,000 \text{ 赡养老人专项附加扣除} - 500 \text{ 子女教育专项附加扣除}) \times 3\% + 30\,000 \times (1 - 20\%) \times 20\% = 4\,965$ (元)。
15. D **【解析】** 劳务报酬所得, 指个人独立从事各种非雇用的各种劳务所获得的收益。张某来自 B 公司的兼职收入, 要按照劳务报酬所得预缴个税, 而非工资、薪金所得。
16. C **【解析】** 选项 A, 对企业厂区以外的公共绿化用地和向社会开放的公园用地, 暂免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对企业厂区(包括生产、办公及生活区)以内的绿化用地, 应照章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选项 B, 对盐场的盐滩、盐矿的矿井用地, 暂免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 选项 D, 个人兴办幼儿园用地不属于法定免缴, 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税务局确定减免优惠。
17. A **【解析】** 该公司销售和抵债的车辆无需缴纳车辆购置税, 只有进口自用的 2 辆车需要缴纳车辆购置税。该公司应纳车辆购置税 = $2 \times (25 + 25 \times 28\%) \div (1 - 9\%) \times 10\% = 7.03$ (万元)。
18. A **【解析】** 土地使用权赠与、房屋赠与, 需要缴纳契税, 由征收机关参照土地使用权出售、房屋买卖的市场价格核定计税依据。
19. D **【解析】** 耕地占用税的征税范围, 是纳税人为建设建筑物、构筑物或从事其他非农业建设而占用的国家所有和集体所有的耕地, 包括占用鱼塘及其他农用土地建房或从事其他非农业建设, 选项 A、B、C 无需缴纳耕地占用税。
20. C **【解析】** 技术咨询合同缴纳印花税, 除技术咨询合同外的其他咨询合同不属于印花税法征税范围。
21. D **【解析】** 进口货物保险费无法确定或未实际发生, 保险费按货价与运费的 3‰ 计算确定。关税完税价格 = $(30 + 2) \times 6.3 + (30 + 2) \times 6.3 \times 3\‰ = 202.20$ (万元)。
22. B **【解析】** 占用林地、草地、农田水利用地、养殖水面以及渔业水域滩涂等农用地建房或者从事

非农业建设的,按规定征收耕地占用税。铁路线路、公路线路、飞机场跑道、停机坪、港口、航道、水利工程占用耕地,减按每平方米2元的税额征收耕地占用税。应缴纳耕地占用税=1×20+4×2=28(万元)。

23. B 【解析】选项 A,为保障矿井等地下工程施工安全和生产安全必须进行临时应急取用(排)水不缴纳水资源税;选项 C,对超过规定限额的农业生产取用水从低征税;选项 D,对工程建设疏干排水按照排水量征税。
24. C 【解析】税务机关每年4月确定上一年度纳税信用评价结果,并为纳税人提供自我查询服务。
25. D 【解析】除国家机关、个人和无固定生产、经营场所的流动性农村小商贩外,都应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
26. A 【解析】对于变更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复议决定,由复议机关依法强制执行,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二、多项选择题

1. BC 【解析】选项 A,属于税收法律;选项 D,属于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授权国务院立法。
2. AC 【解析】纳税人取得的与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的收入或者数量直接挂钩的财政补贴收入,缴纳增值税;取得的其他情形的财政补贴收入,无需缴纳增值税。选项 B,是购置资产的补贴,与销售无关,无需缴纳增值税;选项 D,是按照收购数量给予的补贴,而不是按照销售数量或销售收入给予的补贴,无需缴纳增值税。
3. ABC 【解析】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纳税人,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
 (1)自2019年4月税款所属期起,连续六个月(按季纳税的,连续两个季度)增量留抵税额均大于零,且第六个月增量留抵税额不低于50万元;
 (2)纳税信用等级为A级或者B级;
 (3)申请退税前36个月未发生骗取留抵退税、出口退税或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情形的;
 (4)申请退税前36个月未因偷税被税务机关处罚两次及以上的;
 (5)自2019年4月1日起未享受即征即退、先征后返(退)政策的。
4. ACD 【解析】境内的单位和个人提供适用增值税零税率的服务或者无形资产,如果属于适用简易计税方法的,实行免征增值税办法。如果属于适用增值税一般计税方法的,生产企业实行免抵退税办法,外贸企业外购服务或者无形资产出口实行免退税办法,外贸企业兼营适用零税率应税服务的统一实行免退税办法。
5. ACD 【解析】对外投资期间的投资成本,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不得扣除。企业在转让或者处置投资资产时,投资资产的成本,准予扣除。
6. ABC 【解析】选项 D,发生纳税义务,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经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申报,逾期仍不申报的,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
7. AB 【解析】直接投资包括境外投资者以分得利润进行的增资、新建、股权收购等权益性投资行为,但不包括新增、转增、收购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条件的战略投资除外)。具体包括:①新增或转增中国境内居民企业实收资本或者资本公积;②在中国境内投资新建居民企业;③从非关联方收购中国境内居民企业股权;④财政部、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方式。
8. CD 【解析】选项 A,个人取得教育储蓄存款利息免征个人所得税;选项 B,员工接受上市公司授予的非公开交易的股票期权时,除另有规定外,一般不作为应税所得征税;选项 C,个人取得单张有奖发票奖金所得不超过800元(含800元)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超过800元全额纳税;选项 D,对职工个人以股份形式取得的企业量化资产参与企业分配而获得的股息、红利,征收个人所得税。
9. ACD 【解析】按照累计预扣法预扣预缴劳务报酬所得个税的情形包括:①正在接受全日制学历教育的学生因实习取得劳务报酬所得的;②保险营销员、证券经纪人取得的佣金收入等。
10. ABD 【解析】选项 C,吨税的执照期限越长,适用的单位税额越高。

11. AD 【解析】选项 A，非房地产开发企业在改制重组中以房地产投资入股，暂不征土地增值税，房地产开发企业以房地产投资入股，需要照章缴纳土地增值税；选项 B，自 2008 年 11 月 1 日，对个人销售住房暂免征收土地增值税；选项 C，因国家建设需要而依法征用、收回的房地产，免征土地增值税。
12. BCD 【解析】房产原值是指纳税人按照会计制度规定，在账簿“固定资产”科目中记载的房屋原价，不包括在“在建工程”中记载的房屋原价。
13. BCD 【解析】车船税对机动车船和非机动驳船征收，电动自行车不属于车船税的征税范围。
14. ABC 【解析】对进口货物或者境外单位和个人向境内销售劳务、服务、无形资产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税额，不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
15. ACD 【解析】选项 B，学校、幼儿园、社会福利机构、医疗机构占用耕地免征耕地占用税。
16. ACD 【解析】税务处理决定书、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不含简易程序处罚)、税收保全措施决定书、税收强制执行决定书、阻止出境决定书以及税务稽查、税务行政复议过程中使用的税务文书等暂不适用税务文书电子送达规定。

三、计算问答题

1. 【答案】

(1) 本月甲企业向专卖店销售白酒应缴纳的消费税 = $(200 + 50 + 10 + 10) \div 1.13 \times 20\% + 20 \times 2000 \times 0.5 \div 10000 = 49.79$ (万元)。(2 分)

【思路点拨】白酒的销售额含品牌使用费、优质费、其他价外费用；对于复合计税，单位要统一。

(2) 乙企业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 $(10 + 1) \div (1 - 10\%) \times 10\% = 1.22$ (万元)。(1 分)

【思路点拨】药酒适用比例税率，而非复合计税。

(3) 本月甲企业销售瓶装药酒应缴纳的消费税 = $1800 \times 100 \div 10000 \times 10\% = 1.80$ (万元)。(1 分)

【思路点拨】瓶装药酒属于消费税的征税范围，加工后销售时需要缴纳消费税；除外购、进口葡萄酒继续加工葡萄酒可以抵扣已纳消费税外，其他酒类产品不得抵扣已纳消费税。

(4) 甲企业分给职工散装药酒不缴纳消费税。因为散装药酒在委托加工环节已经代收代缴消费税。(1 分)

【思路点拨】

a. 将自产的应税消费品用于职工福利，视同销售缴纳消费税；

b. 委托加工收回的应税消费品由于受托方已经代收代缴了消费税，用于职工福利不属于高价销售，无需再缴纳消费税——本题目属于此种情况；

c. 如果题目中分发给员工的福利是加工后的瓶装药酒，需要按瓶装药酒的价格缴纳消费税。这个题目的错误率会比较高，大家要特别注意本知识点。

【英文答案】

(1) The amount of consumption tax payable for selling white wine to the specialty store in this month for company A = $(200 + 50 + 10 + 10) \div 1.13 \times 20\% + 20 \times 2000 \times 0.5 \div 10000 = 49.79$ (ten thousand RMB)

(2) The amount of consumption tax collected and remitted by Company B = $(10 + 1) \div (1 - 10\%) \times 10\% = 1.22$ (ten thousand RMB)

(3) The amount of consumption tax payable of the bottled medicinal liquor in this month for Company A = $1800 \times 100 \div 10000 \times 10\% = 1.80$ (ten thousand RMB)

(4) It is exempt from consumption tax, when Company A distributes their medicinal liquor in bulk to their staff members.

2. 【答案】

(1) 纳税人在中国境内接受学历(学位)继续教育的支出，在学历(学位)教育期间按照每月 400 元定额扣除。同一学历继续教育的扣除期限不能超过 48 个月。(1 分)

(2)全年应纳增值税税额为0。因为其他个人采取一次性收取租金的形式出租不动产,取得的租金收入可在租金对应的租赁期内平均分摊,分摊后的月租金收入不超过15万元的,可享受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故李某不缴纳增值税。(1分)

(3)每月应纳房产税=3 000×4%=120(元)。

全年应纳房产税=120×10=1 200(元)。(1分)

【思路点拨】

a. 个人出租住房,减按4%计算缴纳房产税;

b. 当年出租10个月,而非12个月,千万不可大意出错。

(4)3—4月以及9—12月,每月个人所得税税额=(3 000-800-120)×10%=208(元)。

5—8月,每月个人所得税税额=(3 000-800-800-120)×10%=128(元)。

故2021年共缴纳个人所得税税额=6×208+4×128=1 760(元)。(1分)

【思路点拨】

a. 个人出租住房,减按10%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b. 题目中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掉的120元是出租房屋缴纳的房产税;

c. 由纳税人负担的实际开支的修缮费用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每次800元为限,一次扣不完的下次继续扣除,直到扣完为止。所以5-8月每个月可以扣除800元的修缮费用,4个月正好扣除3 200元修缮费用。

(5)营业收入=180 000(元)。

可扣除的营业费用=100 000×40%=40 000(元)。

财产保险费可税前扣除。

税收滞纳金不可税前扣除,因此税前可以扣除的营业外支出=15 000-5 000=10 000(元)。

由于李某无综合所得,因此在计算经营所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扣除基本减除费用6万元和继续教育专项附加扣除。

应纳税所得额=180 000-40 000-8 000-10 000-60 000-400×4=60 400(元)。

应纳税额=60 400×10%-1 500=4 540(元)。(1分)

【思路点拨】

a. 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活动中,应当分别核算生产经营费用和个人、家庭费用。对于生产经营与个人、家庭生活混用难以分清的费用,40%视为与生产经营有关费用,准予扣除;

b. 营业外支出中的税收滞纳金不得税前扣除,因此允许扣除的营业外支出=1.5-0.5=1(万元)。

3. 【答案】

(1)业务(1)应纳印花税为5元。因为权利、许可证照实行定额税率,每件5元。(1分)

(2)业务(2)应纳印花税=3 000×0.3‰=0.9(万元)(1分)

【思路点拨】技术开发合同印花税的计税依据不包括研究开发经费,仅以报酬金额作为计税依据。

(3)业务(3)应纳印花税=(8 500+4 000×2+6 000)×0.3‰=6.75(万元)(1分)

【思路点拨】以货换货合同应该以销售和购入金额的合计作为印花税的计税依据。

(4)业务(4)应纳印花税=(2 000+500)×0.5‰×50%=0.625(万元)(1分)

【思路点拨】记载资金的营业账簿计算缴纳印花税,从2018年5月1日起,减半征收印花税。其他账簿不再征收印花税。

(5)契税法纳税义务发生时间是2021年1月。因为契税法纳税义务发生时间是纳税人签订土地、房屋权属转移合同的当天,或取得其他具有土地、房屋权属转移合同性质的凭证的当天。

税务机关要求企业补缴契税并缴纳滞纳金的处理不正确,因为纳税人应当在依法办理土地、房屋权属登记手续前申报缴纳契税。只要该企业并未办理土地、房屋权属登记手续,未构成延期纳税,无需缴纳滞纳金。(1分)

4. 【答案】

(1) 销项税额 = $(3\,600 - 1\,800) \div (1 + 9\%) \times 9\% = 148.62$ (万元)。(1 分)

【思路点拨】

a. 差额计税的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税，按照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当期销售房地产项目对应的土地价款后的余额计算销售额；

b. 对房地产主管部门或其指定机构、公积金管理中心、开发企业以及物业管理单位代收的住房专项维修基金，不计征增值税。

(2) 销项税额 = $(320 + 280) \div (1 + 6\%) \times 6\% = 33.96$ (万元)。(1 分)

【思路点拨】酒店餐饮收入及客房收入按生活服务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6%。

(3) 销项税额 = $(1\,500 + 60) \div (1 + 9\%) \times 9\% = 128.81$ (万元)。(1.5 分)

【思路点拨】承包室内装修工程取得的收入按建筑服务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9%；装修过程中收取的辅助材料款属于混合销售的款项，应该按照建筑服务缴纳增值税。

(4) 销项税额 = $240 \div (1 + 9\%) \times 9\% = 19.82$ (万元)。

该房地产公司当月合计应缴纳的增值税 = $148.62 + 33.96 + 128.81 + 19.82 - 1\,200 \times 13\% = 175.21$ (万元)。(1.5 分)

【思路点拨】

a. 出租不动产应按 9% 的税率缴纳增值税；

b. 纳税人提供租赁服务，采取预收款方式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收到预收款的当天；

c. 购进的材料取得专票，按照 13% 抵扣进项税额。

四、综合题

1. 【答案】

(1) 向住客收取的赔偿款需要缴纳增值税，因为该款项属于宾馆提供住宿服务收取的价外费用。业务(1)销项税额 = $(318 + 1.06 + 98) \div (1 + 6\%) \times 6\% + 4.8 = 28.41$ (万元) (1 分)

(2) 业务(2)销项税额 = $2.18 \div (1 + 9\%) \times 9\% + (7.83 - 2.18) \div (1 + 13\%) \times 13\% = 0.83$ (万元) (1 分)

【思路点拨】农林特产属于初级农产品，适用 9% 的增值税税率。

(3) 应纳增值税税额 = $5 \div (1 + 3\%) \times 2\% = 0.1$ (万元) (1 分)

(4) 不缴纳增值税。

理由：金融商品持有期间(含到期)取得的非保本收益，不属于利息或利息性质的收入，不征收增值税。(1 分)

(5) 需要缴纳增值税。增值税销项税额 = $(306 - 200) \div (1 + 6\%) \times 6\% = 6$ (万元) (1 分)

【思路点拨】转让上市公司的股票属于转让金融商品，应该按照买卖价差缴纳增值税。

(6) 预缴增值税 = $(520 - 100) \div (1 + 5\%) \times 5\% = 20$ (万元)

应纳城建及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 $20 \times (7\% + 3\% + 2\%) = 2.4$ (万元)

合计 = $20 + 2.4 = 22.4$ (万元) (1 分)

【思路点拨】(1) 转让营改增之前取得的非自建不动产，简易计税时差额计税；

(2) 不动产所在地与机构所在地不在同一县市的，需要在不动产所在地预缴增值税。

(7) 业务(7)的销项税额为 0。

因为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和该卡充值时增值税纳税义务未发生，只有在客户实际消费时增值税才发生。(1 分)

(8) 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 = $30 \times 9\% + 7 \times 9\% = 3.33$ (万元) (1 分)

【思路点拨】购进农产品用于提供 6% 税率的服务，进项税额可以按照 9% 抵扣；取得小规模纳税人开具的 3% 征收率的专票，也可以按照 9% 抵扣进项税额。

(9) 业务(9)可以抵扣的进项税额 = $(1.5 + 0.68) \div (1 + 9\%) \times 9\% + 0.0721 \div (1 + 3\%) \times 3\% = 0.18$

(万元)(1分)

(10) 当期代扣代缴的增值税额 = $10.6 \div (1+6\%) \times 6\% = 0.6$ (万元)

无需扣缴城建税及附加。

当期扣缴的预提所得税额 = $10.6 \div (1+6\%) \times 10\% = 1$ (万元)

合计 = $0.6 + 1 = 1.6$ (万元) (2分)

【思路点拨】 a. 特许权的接受方在境内，而且该特许权在境内使用，属于发生在境内的服务，需要缴纳我国的增值税；

b. 因为境外单位和个人向境内销售劳务、服务、无形资产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税额，不征收城建税及附加；

c. 企业所得税中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的所得来源地，按照负担、支付所得的企业或者机构、场所所在地，个人的住所地确定，该项业务属于来源于我国的所得，需要扣缴预提所得税，预提所得税税率 10%。

(11) 关税 = $60 \times 15\% = 9$ (万元)

组成计税价格 = $(60+9) \div (1-9\%) = 75.82$ (万元)

应纳消费税 = $75.82 \times 9\% = 6.82$ (万元)

应纳增值税 = $75.82 \times 13\% = 9.86$ (万元)

车辆购置税 = $75.82 \times 10\% = 7.58$ (万元)

合计 = $9 + 6.82 + 9.86 + 7.58 = 33.26$ (万元) (2分)

(12) 当期销项税额合计 = $28.41 + 0.83 + 6 = 35.24$ (万元)

当期进项税额合计 = $3.33 + 0.18 + 0.6 + 9.86 + 8.5 = 22.47$ (万元)

一般计税方法计算的应纳税额 = $35.24 - 22.47 = 12.77$ (万元)

业务(6)应纳增值税 20 万元，已经在外地预缴增值税 20 万元。

简易计税的应纳税额 = $0.1 + 20 = 20.1$ (万元)

当期应向主管税务机关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 $12.77 + 20.1 - 20 = 12.87$ (万元) (2分)

2. 【答案】

(1) 企业接受外部劳务派遣用工所实际发生的费用分两种情况：①按照协议(合同)约定直接支付给劳务派遣公司的费用，作为劳务费支出。②直接支付给员工个人的费用，应作为工资薪金支出和职工福利费支出。其中属于工资薪金支出的费用，准予计入企业工资薪金总额的基数，作为计算其他各项相关费用扣除的依据。

由于题目中是支付给劳务派遣企业，因此 20 万元应该计入劳务费支出，不应该计入工资薪金支出。工资薪金支出中要扣除 20 万元。(2分)

(2) 2021 年度的会计利润总额 = $1000 + 20 - 800 - 12 - 1 - 25 - 30 - 5 = 147$ (万元)。(1分)

【思路点拨】 对于错入“工资薪金支出”的劳务费 20 万元，并不影响会计利润，所以无需调整。

(3) 业务招待费实际发生额的 60% = $18 \times 60\% = 10.8$ (万元)。

销售收入的 5‰ = $(1000 + 20) \times 5\text{‰} = 5.1$ (万元)。

业务招待费税前实际扣除 5.1 万元。

业务招待费纳税调增 = $18 - 5.1 = 12.9$ (万元)。

会议费和符合规定的财产保险费是可以据实扣除的。

管理费用应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为 12.9 万元。(2分)

【思路点拨】 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按照发生额的 60% 扣除，但最高不得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的 5‰。

(4) 财务费用因无法出具发票，全额纳税调增 5 万元。(1分)

(5) 工资薪金总额 = $220 - 20 = 200$ (万元)。

职工福利费税前扣除限额 = $200 \times 14\% = 28$ (万元), 实际发生额 = 45 (万元), 超标, 纳税调增额 = $45 - 28 = 17$ (万元)。

工会经费税前扣除限额 = $200 \times 2\% = 4$ (万元), 实际发生额 = 15 (万元), 超标, 纳税调增额 = $15 - 4 = 11$ (万元)。

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限额 = $200 \times 8\% = 16$ (万元), 实际发生额 = 2 (万元), 无需纳税调整。

三项经费共需纳税调增 = $17 + 11 = 28$ (万元)。(2 分)

(6) 固定资产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 可以一次性扣除。

纳税调减 = $100 - 2.5 = 97.5$ (万元)。(2 分)

(7) 企业为员工家庭财产缴纳的商业保险不允许税前扣除, 需要纳税调增 5 万元。

企业内营业机构之间支付的租金不得税前扣除, 需要纳税调增 7 万元。

其他业务成本需纳税调增 = $5 + 7 = 12$ (万元)。(2 分)

(8) 企业支付的行政性罚款不得税前扣除, 需要纳税调增 1 万元。(1 分)

(9) 2021 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 = $147 + 12.9 + 5 + 28 - 97.5 + 12 + 1 = 108.4$ (万元)。(1 分)

(10) 2021 年度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税额 = $100 \times 12.5\% \times 20\% + (108.4 - 100) \times 50\% \times 20\% = 3.34$ (万元)。(2 分)

【思路点拨】 该企业资产总额 25 万元, 未超过 5 000 万元; 从业人数 30 人, 未超过 300 人; 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 300 万, 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可以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

模拟试卷(二)参考答案及详细解析

答案速查

一、单项选择题				
1. C	2. C	3. D	4. D	5. A
6. A	7. A	8. D	9. D	10. C
11. A	12. B	13. B	14. A	15. A
16. C	17. D	18. B	19. C	20. C
21. A	22. D	23. D	24. D	25. C
26. B				
二、多项选择题				
1. BD	2. ABC	3. ABCD	4. ACD	5. CD
6. AC	7. ABC	8. BCD	9. BCD	10. BCD
11. AD	12. BCD	13. BC	14. ABC	15. BC
16. AD				

详细解析

一、单项选择题

1. C **【解析】** 选项 A, 房产税适用比例税率; 选项 B, 土地增值税适用四级超率累进税率; 选项 C,

- 个人所得税中的综合所得适用七级超额累进税率；选项 D，资源税以比例税率为主，辅之以定额税率。
2. C 【解析】选项 A、B、D 均属于兼营行为。
 3. D 【解析】2021.4.1~2022.12.31 期间，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 15 万元(以 1 个季度为 1 个纳税期的，季度销售额未超过 45 万元)的，免征增值税。
 4. D 【解析】对于符合条件的部分先进制造业纳税人，增量留抵退税的计算公式是：增量留抵税额×进项构成比例；对于符合条件的一般企业，增量留抵退税的计算公式是：增量留抵税额×进项构成比例×60%。
 5. A 【解析】该企业本月应纳增值税 = $158\,080 \div (1+3\%) \times 3\% = 4\,604.27$ (元)。
 6. A 【解析】宾馆、旅馆、旅社、度假村和其他经营性住宿场所提供会议场地及配套服务的活动，按照“会议展览服务”缴纳增值税。
 7. A 【解析】选项 B、C 适用免税但不退税政策，选项 D 适用不免税不退税政策。
 8. D 【解析】粮食白酒在生产环节征收消费税，在批发环节不征收消费税；金银首饰在零售环节征收消费税，在生产销售环节、进口环节不征收消费税。
 9. D 【解析】按照契税法的规定，纳税人应当在依法办理土地、房屋权属登记手续前申报缴纳契税。
 10. C 【解析】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转让技术所有权所得不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该企业应纳企业所得税 = $(1\,550 - 600 - 500) \times 50\% \times 25\% = 56.25$ (万元)。
 11. A 【解析】由于收入无法准确确定，成本费用可以准确确定，因此按成本费用核定应纳税所得额。应纳税所得额 = $160 \div (1-20\%) \times 20\% = 40$ (万元)，该企业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未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未超过 5 000 万元，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应纳企业所得税 = $40 \times 12.5\% \times 20\% = 1$ (万元)。
 12. B 【解析】在企业所得税中，转让权益性投资资产按照被投资企业所在地确定所得来源地。
 13. B 【解析】无论委托方是否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受托方均不得加计扣除。
 14. A 【解析】进口环节增值税不作为城建税的计税依据。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的消费税其城建税的纳税地点在代扣代收地。应纳城建税 = $(530 - 30) \times 5\% = 25$ (万元)。
 15. A 【解析】节能汽车，减半征收车船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船税。题目中使用新能源的纯电动商用车属于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船税。全年应纳车船税 = $20 \times 10 \times 80 + 10 \times 700 \times 50\% = 19\,500$ (元)。
 16. C 【解析】选项 A，以作价投资、偿还债务、划转、奖励等方式转移土地、房屋权属的，应照章征收契税；选项 B，非法定继承人获赠房产，要按规定缴纳契税；选项 D，承受国有土地使用权，要计征契税，并且不得因减免土地出让金而减免契税。
 17. D 【解析】运输合同的计税依据为取得的运输费金额(运费收入)，不包括所运货物的金额、装卸费和保险费等。应纳印花税额 = $(15\,000 - 300 - 1\,200) \times 0.5\% = 6.75$ (元)。应纳税额不足 1 角的，免纳印花税额；1 角以上的，其税额尾数不满 5 分的不计，满 5 分的按 1 角计算，因此应该缴纳 6.8 元的印花税额。
 18. B 【解析】选项 A，除购货佣金以外的佣金和经纪费计入进口货物完税价格中，购货佣金不包括在进口货物完税价格中；选项 C、D，厂房、机械或者设备等货物进口后发生的建设、安装、装配、维修或者技术援助费用和进口货物运抵境内输入地点起卸后发生的运输及其相关费用、保险费，在货物价款中单独列明，不计入该货物的完税价格。
 19. C 【解析】稠油、高凝油减征 40% 资源税。
 20. C 【解析】占用基本农田的，应按适用税额加按 150% 征收。应纳税额 = $1\,500 \times 6 \times 150\% = 13\,500$ (元)。
 21. A 【解析】应税船舶未按照规定交验吨税执照及其他证明文件的，由海关责令限期改正，处二千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的罚款；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处不缴或少缴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

下的罚款，但罚款不得低于二千元。

22. D 【解析】选项 A，运往境外加工的货物，出境时已向海关报明，并且在海关规定期限内复运进境的，应当以境外加工费和料件费以及该货物复运进境的运输及其相关费用、保险费为基础审查确定完税价格。选项 B，留购的租赁货物以海关审查确定的留购价格作为完税价格。选项 C，易货贸易、寄售、捐赠、赠送等不存在成交价格的进口货物，按照“进口货物海关估价方法”的规定，估定完税价格。
23. D 【解析】若外国机构不遵守 FATCA，美国将对外国机构来源于美国的所得和收入扣缴 30% 的惩罚性预提所得税。
24. D 【解析】近三个评价年度内存在非经常性指标信息的，从 100 分起评；近三个评价年度内没有非经常性指标信息的，从 90 分起评。
25. C 【解析】通过实地观察纳税人的生产经营场所、仓库、工地等现场的生产经营及存货等情况，发现纳税问题或验证账中可疑问题，是观察法体现。
26. B 【解析】行政复议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复议终止：①申请人要求撤回行政复议申请，行政复议机构准予撤回的；②作为申请人的公民死亡，没有近亲属，或者其近亲属放弃行政复议权利的；③作为申请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终止，其权利义务的承受人放弃行政复议权利的；④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依照规定，经行政复议机构准许达成和解的；⑤行政复议申请受理以后，发现其他行政复议机关已经先于本机关受理，或者人民法院已经受理的。

二、多项选择题

1. BD 【解析】刑法是关于犯罪、刑事责任、刑罚的法律。税法是用来调整税收征纳关系的。两者的调整范围不同。违反了税法，并不等于是犯罪。
2. ABC 【解析】选项 A，单位或个体工商户为聘用的员工提供服务，为非经营性活动，不征收增值税；选项 B、C，属于不征收增值税的范围；选项 D，属于纳税人发生应税行为收取的价外费用，应该计算缴纳增值税。
3. ABCD 【解析】上述表述均是正确的。
4. ACD 【解析】选项 A、C、D，均属于视同销售应征消费税；选项 B，属于生产必备环节，不缴纳消费税。
5. CD 【解析】转让旧房及建筑物的，按房屋及建筑物的评估价格、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支付的地价款和按国家统一规定缴纳的有关费用以及在转让环节缴纳的税金作为扣除项目金额计征土地增值税。
6. AC 【解析】选项 A，购置的新车船，购置当年的应纳税额自纳税义务发生的当月、而非次月起按月计算；选项 C，扣缴义务人代收代缴车船税的，纳税地点为扣缴义务人所在地。
7. ABC 【解析】跨境电子商务零售进口商品自海关放行之日起 30 日内退货的，可申请退税，并相应调整个人年度交易总额。
8. BCD 【解析】取得综合所得需要办理汇算清缴的情形包括：
(1) 从两处以上取得综合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除专项扣除后的余额超过 6 万元；
(2) 取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中一项或者多项所得，且综合所得年收入额减除专项扣除的余额超过 6 万元；
(3) 纳税年度内预缴税额低于应纳税额；
(4) 纳税人申请退税。
9. BCD 【解析】个人的房屋租赁所得没有免税规定。
10. BCD 【解析】公园自用的土地免征土地使用税，但公园附设的营业单位如饮食部、茶社、照相馆等使用的土地不属于免税范围。
11. AD 【解析】选项 B，非居民账户在本年度内注销的，余额为零，同时应当注明账户已注销，没有免于报送的规定。选项 C，金融账户信息中涉及金额的，应当按原币种报送并且标注原币种名称。